

# 赣州市林业局

签发人：叶日山

赣市林提字〔2024〕15号

〔A〕

〔同意对外公开〕

## 关于市政协六届四次会议第0075号提案 答复的函

民革市委会：

贵单位提出的《关于推动我市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2023年10月10-13日，习近平总书记在江西考察时强调“要发展林下经济，开发森林食品，培育生态旅游、森林康养等新业态”。这为我市加快把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大力发展林下经济等林业产业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近年来，我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立足全市优质森林资源禀赋，以打通“两山”转换通道为抓手，加快林业产业结构调整步伐，大力推动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是政策引领强保障。市委、市政府始终坚持高站位谋划、

高起点推动林下经济产业高质量发展，先后出台了《关于加快林下经济发展的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快油茶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文件，市财政统筹安排了林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重点扶持森林药材、森林食品和森林康养业发展。2019年补助森林药材、森林食品和森林康养业经营主体760多万元。2023年争取上级森林药材专项补助资金1219.82万元，发放林业产业振兴贷贷款超2亿元。链接专业大户960家、家庭林场223个、农民林业合作社363家，林下经济从业人员达到73万多人次。

**二是突出特色抓重点。**坚持以示范建设为引领，大力发展林药、林禽、林菌、林酒、森林旅游等特色产业基地，把发展林下经济与建设江西现代林业产业示范省相结合，逐步构建“一乡一品、一县一业”产业发展格局。如安远县注重发挥国有林场的优势，利用国有林间种或套种粉防己、草珊瑚、多花黄精等中药材，现已发展基地1.8万多亩。崇义县着力推进南酸枣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种植南酸枣5.6万亩，年产南酸枣1万吨，总产值达到5亿元。

**三是优化模式兴产业。**积极推进林下经济产品发展模式调整和升级，强化林下经济产品技术研发、引进和推广应用，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如龙南市以石斛为产业核心，重点扶持新灵倍康公司打造石斛三产融合发展项目，种植基地达3万亩，目前已经种植铁皮石斛1000亩，年育苗达1000万瓶，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3亿元，上交税金800万元。瑞金市积极转变竹林经

营理念，重点扶持万山竹业专业合作社从最初以砍伐销售原竹的单一粗放型向以生产水煮笋为主，笋干加工、原竹生产为辅的精细复合型的转变，经营的毛竹林达 10333.3 亩，资产总额达 3090.5 万元，年生产罐装笋 5 万余罐，生产原竹 4000 余吨，笋干 5 万斤，2023 年实现利润 300 余万元。

**四是健全服务促发展。**培育推广“公司+基地”（如全南、安远）或“合作组织（村委会）+基地+农户”（如定南）或“公司+村集体（含农户）+基地”（南康、兴国）的发展模式，大力支持农民林业专业合作组织的建设，提高农民发展林下经济的组织化水平和抗风险能力，形成千家万户农民共同参与的林下经济发展局面，促进林下经济规模化、集约化、组织化、产业化经营。

下一步，我们将扎实推进如下工作：

**一是坚持政策引领，夯实产业发展基础。**立足我市林下经济产业刚刚起步发展实际，突出地域特点和产业特色，尽快出台市级层面关于加快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导全市各地因地制宜确定林下经济发展模式，逐步构建起“一县一业、一乡一品”的发展格局。重点抓好林下经济种植产业发展，推进高标准种子种苗繁育基地、林下仿野生中药材基地、森林康养基地建设，既不搞一刀切强调集中连片，也不盲目追求单个产业规模，注重全市总体布局，避免同种品种规模过大，导致供大于求。探索林下经济产业金融贷款与保险的有效途径，积极与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对接，扩大林下经济产业政策性贷款与保险业务，创新

林地所有权、使用权、收益权的商业贷款机制，建立健全抵御自然风险、市场风险和意外风险的林下经济产业保险体系，及时化解林农和林企的投资风险。

**二是坚持龙头带动，建立精深加工体系。**把扶持壮大龙头企业作为发展壮大林下经济的重要环节来抓，在政策、人才、技术、资金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鼓励林农利用资源、资金、劳动力、技术等生产要素入股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形成产业发展共同体。引导林下经济加工企业加强原料源头质量管理，着力培植种养能人和种养大户，鼓励林农按照适地适树、适林适业的原则，选择小气候优越、土壤肥沃、水源条件较好、交通比较便利的地段，建设林下经济产业示范基地，通过基地辐射形成千亩示范片和万亩示范带。着力发展订单产业，依托我市生态、区位等资源优势，加强与国内林下经济龙头企业的战略合作，加快崇义南酸枣、龙南石斛、全南灵芝等特色产业发展进度，带动全市林下经济种植业快速壮大，推动我市林下经济产业迈进林产品生产研发的高端领域。

**三是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增强产业科技支撑。**推动各地将林区基础设施建设列入建设规划，进一步加大电、水、网的建设力度，解决林下产品出山难的困境。积极为企业和科研单位牵线搭桥，落实与江西环境工程学院、赣南师范大学、赣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青峰药业等科研院校、知名药企签订战略合作事项，引进我市中药材产业、健康产业发展急需的高端领军人才，定期选派种

植加工技术人员外出培训，邀请专家教授来我市实地授课、带徒传艺，实现产业技术人才“走出去、能回来，请得进、留得住”良性互动，增强我市林下经济产业发展人才科技支撑力量。大力推广和应用先进实用技术，建立林下产品产前、产中、产后技术服务体系，支持各地分区域建设高产、优质、高效的林下经济科技示范基地，充分发挥科技示范窗口效应和带动作用，将其作为高效经营技术研究、推广和应用的主阵地，通过经营观念、技术规范、机械使用和工作方法的创新，构建林下经济高效经营体系。

**四是加强组织领导，提升产业推进合力。**将发展林下经济纳入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抓手，积极推动建立由林业、财政、农业农村、乡村振兴等部门组建的工作联动机制，将林下经济发展纳入各级党委、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围绕林下经济生产、流通、销售、精深加工等环节，联合相关部门积极创新和完善资金扶持、税费减免、土地流转、技术服务等一系列具体的可操作的产业扶持政策和措施，全方位、全过程助推林下经济发展。抓住国家、省、市大力推进林下经济产业发展的历史机遇，主动争取国家、省有关单位支持，努力引进省级项目、资金落户我市。

**五是加强品牌建设，拓宽市场增收渠道。**开展品牌建设行动，推行“地理标志品牌+企业商标”的母子品牌战略，积极开展驰名商标、绿色食品、名牌产品、地理标志产品的创建和认证工作，逐步把各种类型的林下特色产品打造成林下经济名牌产品。开展

品牌营销，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和网站，各种形式的产品鉴评会、交易会、展销会、博览会，以及举办大型节庆等方式，广泛宣传推介林下特色产品，扩大林下经济特色品牌在全国乃至全世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助推林下经济效益提升。探索搭建林下经济信息服务平台，用于收集、分析、研究、发布林下产品供销信息，使市场主体能够及时了解市场行情，最大限度规避市场风险，使林下经济种（养）得好、卖得出、效益高，并利用“互联网+”模式大力发展电子商务，重点支持订单林业，扩大产品销售覆盖面，实现产品与品牌的宣传推广。

衷心感谢贵单位对林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

联系人、职务及电话：张伟 市林业局产业科 15679799001